证券代码:300345　　证券简称:华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号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民股份	股票代码	3003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丹	姜珊	
电话	0731-89723366	0731-89723366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 86 号第六都兴业 IEC 大楼 29 楼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 86 号第六都兴业 IEC 大楼 29 楼	
电子信箱	huamin@huaminchina.cn	huamin@huaminchina.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3,976,889.32	456,040,548.07	-3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819,571.46	-80,886,791.07	-5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6,238,294.20	-90,678,524.37	-3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299,503.38	-81,992,049.95	44.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49	-0.1397	-53.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49	-0.1397	-53.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40%	-14.60%	减少 16.80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39,514,775.97	3,503,210,443.40	-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2,308,985.46	459,919,444.23	-25.5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1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欧阳少红	境内自然人	22.73%	132,000,000	99,000,000	质押	97,000,000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3%	58,259,100	0	质押	58,259,100
杜勤德	境内自然人	5.17%	30,000,000	0	不适用	0
朱明楚	境内自然人	2.75%	15,982,995	0	不适用	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3%	8,896,000	0	不适用	0
任立军	境内自然人	1.39%	8,072,619	0	不适用	0
陈狄明	境内自然人	0.95%	5,500,000	0	不适用	0
广东大兴华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兴华旗奋斗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4,938,200	0	不适用	0
江卓鹏	境内自然人	0.59%	3,425,200	0	不适用	0
周坤忠	境内自然人	0.51%	2,945,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欧阳少红直接持有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 100%股权; 2、朱明楚及其亲属合计持有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权益;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股东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共持有公司 8,896,000 股,其中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896,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

2026 年 1 月 22 日,为进一步增强控股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新新能源”)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的议案》,公司与鸿新新能源、晶澳(无锡)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澳无锡”)签订《债权重组暨投资协议》,晶澳无锡以债转股方式对鸿新新能源进行增资扩股。晶澳无锡按照投前估值 10 亿元人民币,以其对鸿新新能源享有的 20,000 万元债权对鸿新新能源进行增资,其中 11,6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8,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鸿新新能源注册资本增加至 70,687.50 万元,公司持有鸿新新能源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73.74%,鸿新新能源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本事项已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暨权益变动

202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湘晖鸿”)与杜勤德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建湘晖鸿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30,000,000 股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杜勤德。2026 年 1 月 22 日,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后,杜勤德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2026 年 1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龙股份	股票代码	0027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洁	王晓曦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电话	0724-2309237	0724-2309237	
电子信箱	zbh@hbklgroup.cn	zbh@hbklgroup.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12,868,398.25	1,740,862,365.00	-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033,518.27	106,889,462.36	-2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338,942.50	95,122,664.83	-3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097,125.57	278,287,158.18	-114.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1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1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	4.18%	-1.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399,334,342.25	8,577,096,764.40	-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83,096,668.18	2,630,904,849.30	1.9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9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03%	85,055,352	0	质押	29,896,300
邵兴祥	境内自然人	8.15%	40,701,864	30,526,398	不适用	0
李德保	境内自然人	1.47%	7,358,655	0	不适用	0
李建	境内自然人	0.69%	3,456,600	0	不适用	0
晟孚投资有限公司－晟孚泽鑫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2,728,873	0	不适用	0
陈明晖	境内自然人	0.51%	2,570,860	0	不适用	0
刘英森	境内自然人	0.47%	2,370,700	0	不适用	0
余文锋	境内自然人	0.44%	2,200,000	0	不适用	0
曾劲松	境内自然人	0.42%	2,095,400	0	不适用	0
张俊	境内自然人	0.38%	1,893,07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二大股东邵兴祥先生与第一大股东中荆控股于 2025 年 3 月 7 日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约定邵兴祥及其继承人在协议约定的期限内,行使对公司的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重大事项的提案权、表决权)时,均将作为中荆控股的一致行动人,与中荆控股协商一致意见,如与中荆控股意见不一致时,均按照中荆控股的意见行使其权利。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李德保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7,358,655 股股份; 2.股东李建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400,000 股股份; 3.股东晟孚投资有限公司－晟孚泽鑫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728,873 股股份; 4.股东陈明晖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270,860 股股份; 5.股东曾劲松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095,400 股股份; 6.股东张俊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359,537 股股份。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召开了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王锋女士、吴德军先生、蔡永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及其他电子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1 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2026 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工作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6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全食品	股票代码	0022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铮铮	徐晓	
办公地址	郑州市综合投资区长兴路中段	郑州市综合投资区长兴路中段	
电话	0371-63987832	0371-63987832	
电子信箱	liuzhengzheng@sanquan.com	xuxiao@sanqua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06,229,698.37	3,567,818,090.23	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4,790,226.42	313,171,861.89	1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6,467,073.82	224,099,817.62	1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436,281.40	-190,828,461.29	45.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6	13.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6	13.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6%	6.85%	0.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57,803,441.08	6,767,077,696.61	-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35,362,394.48	4,447,607,515.55	-2.5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5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南	境内自然人	9.97%	87,677,249	65,274,000	不适用	0
陈希	境外自然人	9.90%	87,032,000	65,274,000	不适用	0
陈泽民	境内自然人	9.29%	81,661,348	61,246,011	质押	24,000,000
EAST JOY ASIA LIMITED	境外法人	9.01%	79,200,000	0	不适用	0
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9.01%	79,200,000	0	不适用	0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9.01%	79,200,000	0	不适用	0
贾岭达	境内自然人	8.61%	75,680,000	56,760,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9%	14,881,885	0	不适用	0
上海明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河 2016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12,988,000	0	不适用	0
孔令国	境内自然人	0.91%	8,030,83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陈泽民、陈南、陈希、贾岭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EAST JOY ASIA LIMITED 的股东为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和 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 的股东为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和 EAST JOY ASIA LIMITED,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的股东为贾岭达、张玲、陈希;陈泽民先生和贾岭达女士为夫妻关系,陈南先生、陈希先生为陈泽民先生之子,陈南先生和张玲女士为夫妻关系;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26-027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相关要求进行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26〕7 号文件要求变更有关会计政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做出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通知》(财会〔2026〕7 号),规定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的相关内容自公布之日起实施,2026 年 1 月 1 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 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23　　证券简称:河钢资源　　公告编号:2026-22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河钢资源	股票代码	0009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青松	郑增炎	
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电话	0311-66500923	0311-66500923	
电子信箱	xgdsh@sina.com	xgdsh@s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21,521,467.65	2,821,683,142.48	-2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9,071,138.53	262,105,571.31	-14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218,396.24	262,027,747.92	-13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5,113,675.02	381,010,431.78	-17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77	0.4016	-149.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77	0.4016	-14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2.66%	-3.9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322,457,321.66	18,792,478,876.96	-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721,695,831.57	10,441,966,586.83	-6.9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65%	232,673,499.00	0	不适用	0
长天(辽宁)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0%	24,827,607.00	24,827,607.00	质押	24,827,607.00
					冻结	24,827,60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0%	14,989,640.00	0	不适用	0
河北国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1%	14,447,100.00	0	不适用	0
李涛	境内自然人	2.00%	13,050,000.00	0	不适用	0
陈贤阳	境内自然人	1.52%	9,950,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3%	7,370,179.00	0	不适用	0
阿布达比投资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07%	6,990,957.00	0	不适用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深	其他	1.01%	6,591,200.00	0	不适用	0
焦朝刚	境内自然人	0.80%	5,243,1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李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还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3,05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050,000.00 股;陈贤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还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9,95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950,000.00 股;焦朝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243,1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243,1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南非子公司 PC 公司所在地遭遇自 2000 年以来最严重洪涝灾害,井下铜矿生产一度暂停(无人员伤亡)。公司已先后披露《关于南非子公司暂停井下采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及《关于南非子公司井下采矿复产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截至报告期末,厂区抢险修复工作已完成,生产经营回归正常;该事项对公司报告期内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保险理赔工作正在推进中。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0923　证券简称:河钢资源　公告编号:2026-21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下午 2:30 在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2122 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 年 8 月 19 日公司以电话、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董事王凤林、邹正勤、肖金泉、侯东喜、王汀汀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耀彬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6-22)

2、《关于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同意审议通过。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6-054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16.60 万份
- 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68.90 元 / 份
- 本次股票期权实际可行权期:2026 年 8 月 28 日至 2027 年 8 月 20 日
-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可行权数量为 16.60 万份。

上述股票期权的自主行权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 将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开始行权。现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2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2022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程序

1.2022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二)2022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历次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首次授予	部分预留授予
授权日	2022年 12 月 26 日	2023年 8 月 21 日
行权价格	71.75 元 / 份	71.50 元 / 份
实际授予数量	202.00 万份	42.50 万份
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127人	9人

注:公司 2022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预留的 9.00 万份股票期权在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失效。

二、2022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说明

序号	可行权需满足的条件	符合可行权条件的情况说明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此情形,满足可行权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可行权条件。
3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73%;(2) 以 2022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3%。	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为 4,402,090,888.24 元,较 2022 年增长 116.89%;2025 年净利润为 1,039,952,125.00 元,较 2022 年增长 249.6%。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均达标。
4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评结果确定其行权比例:考评结果 A,标准系数为 100%;考评结果 B,标准系数为 100%;考评结果 C,标准系数为 80%;考评结果 D,标准系数为 0,若当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 = 标准系数 × 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 C 级及以上,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行权,当期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回期银行存款利息;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 D 级,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行权额度,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若公司与激励对象签订的《授予协议书》中对考评结果与标准系数有另外约定,则个人绩效考核要求按照《授予协议书》中约定的执行,当期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